

证券代码：301305

证券简称：朗坤环境

公告编号：2024-035

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 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王国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34.8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9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8.40亿元。2023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75家，该类客户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

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12家。

二、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工作安排，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进行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同时对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3年8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于2023年9月7日经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

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年8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二）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沟通会议，对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出具的相关的情况汇报，并对审计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三）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等内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18日